

证券代码：601139
债券代码：113067

证券简称：深圳燃气
债券简称：燃23转债

公告编号：2025-004

深圳燃气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于董事会批准之日起24个月内，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在中国境内发行本金总额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注册有效期为2年，并在有效期内，根据市场情况、利率变化及公司自身资金需求在中国境内一次或分期、部分或全部发行，每期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

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完成50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注册，并在2025年1月14日完成发行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如下：

名称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简称	25 深燃气 MTN001
代码	102580192	期限	5 年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 兑付本金	起息日	2025 年 1 月 14 日
计划发行总额	15 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15 亿元
票面价格	人民币一百元（RMB100.00 元）	票面利率	1.95%
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5日